

中國福音大會 2007 The Gospel for China Conference

參 展 攤 位

接 受 申 請

敬啓者 主內平安：

我們以恭敬、興奮和感恩的心情，在此向您問候請安，並正式通知您，經過了一年多的禱告、尋求和籌備，「2007 中國福音大會 (2007 The Gospel for China Conference)」已經預備就緒，正式展開接受報名了。

此次大會延續了過去三次大會的精神，由《生命季刊》繼續主辦，大會的主題仍然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將於 2007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至 29 日(星期六)晚上，在香港大嶼山赤鱗角 香港國際機場旁的亞洲國際博覽館(AsiaWorld-Expo)舉行。

茲為配合本次大會之舉行，特預備了展覽攤位，提供給教會、神學院、福音機構展出各類的事工，和提供基督教出版社、禮品影音供應商推介銷售相關產品，以服侍來自世界各地的數千位出席者。

所有的參展機構必須符合大會信仰原則、認同《使徒信經》，並遵守參展守則；因正式報名參加大會者才能進入大會會場，故參展機構人員均需正式報名參加大會，以負責攤位的正常運作。

攤位的申請請參閱「參展攤位申請說明」，並於截止日期前填妥申請表，連同參展費用支票寄至此次大會的香港辦事處。

支票(港幣或美金都可以)抬頭請寫“Christian Life Press USA (HK) Ltd.” 或「美國生命出版社(香港)有限公司」，寄至「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 275 號 海都大廈十(9 字)樓 E 座」或“Flat E, 9/F., Hoi To Court, 275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謹此函達；未週之處，敬祈原諒。 同頌

以馬內利

此致

貴教會、神學院、福音機構
基督教出版社、供應商

2007 中國福音大會 香港辦事處
大會執行幹事 李正榮 敬啓
主曆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

附件包括：一、參展攤位申請說明 (含參展辦法及參展守則)
二、參展攤位申請表

中國福音大會 2007 The Gospel for China Conference

參展攤位 申請說明

展出時間：2007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3時至12月29日(星期六)下午8時

每日開放時間為上午9時至下午8時

展出地點：香港大嶼山赤鱗角國際機場旁亞洲國際博覽館(AsiaWorld-Expo)內大會指定場地

展品進場：2007年12月25日(星期二)下午4時至6時，及26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3時

展品離場：2007年12月29日(星期六)下午8時至10時，及30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2時

參展辦法

- 一、參展機構可按本身需要申請 A) 事工展覽攤位 或是 B) 產品展銷攤位；可同時申請兩類。
- 二、攤位共分為大、中、小三種，參展機構可申請其中一種的一個攤位；攤位大小及費用：

攤位	桌長	桌闊	背板高	事工展覽攤(每個)	產品展銷攤(每個)
大攤位	8.0 米	0.7 米	2.1 米	@HK\$7,800 或 USD1,000	@HK\$12,000 或 USD1,540
中攤位	4.0 米	0.7 米	2.1 米	@HK\$3,600 或 USD 460	@HK\$ 5,500 或 USD 700
小攤位	2.0 米	0.7 米	2.1 米	@HK\$2,300 或 USD 300	@HK\$ 3,000 或 USD 385
- 三、基本設備有桌椅背板及展場基本照明，如需增加電源或照明須於申請攤位時一併處理。
- 四、每攤位需另繳按金(保證金)HK\$1,000(或 USD130)。若有違參展守則或損壞設備時，大會可酌情由按金中扣繳抵償，不得異議。按金沒有動用部份將於大會結束後半個月內退回。
- 五、產品展銷攤必須自行處理產品總代理權及版權事宜，倘若接獲侵權投訴，一經查實，即取消參展權，展費不退，並沒收全部按金，不得異議。
- 六、攤位的位置由大會主動安排分配，不得異議。
- 七、攤位申請時填寫的機構中英文名稱將依據製作攤位招牌。
- 八、參展機構如因故無法參展時，若於2007年11月30日前書面通知大會香港辦事處，可獲半額退費；將與按金一同於大會結束後半個月內退回。
- 九、攤位申請由即日起，於2007年10月31日(星期三)截止。
- 十、申請不論是否接納，大會將於2007年11月10日前以書面通知；不被接納者大會無需作出解釋，同時退回所有申請費用。

參展守則

- 一、事工展覽攤位只有展示，不銷售及收取奉獻，也不擺放呼籲或收取奉獻的資料。
- 二、產品展銷攤位可提供售賣服務及收取奉獻的資料，但當場不可收取奉獻。
- 三、攤位及攤位之基本設備或增加設備不可自行交換、改動或有任何損毀。
- 四、每一攤位必須為參展機構獨自使用，不能與其附屬或伙伴之相關機構共同使用及派發物品。
- 五、產品展銷攤必須自行處理產品總代理權及版權事宜，倘若接獲侵權投訴，一經查實，即取消參展權，展費不退，並沒收全部按金，不得異議。
- 六、所有展出資料及存貨按時進場。展期內只准擺放於展桌下(檯布範圍之內)，並自行保持攤位周邊之整潔並清理廢棄物；大會不另設或提供公共存放儲備空間。
- 七、各參展機構之財務損失及法律責任自負，大會概不負責。
- 八、佈置限於背板範圍，但不可使用釘槍或破壞背板，否則照價賠償；如有活動展板，限置於攤位前1米內，攤位側旁不可放置。展桌左右及前側需自行鋪設檯布至地面。
- 九、準時(不得提前)收拾展品及清理場地，並需經大會工作人員覆檢合格後方可離場。
- 十、如遇特殊狀況，有安全上的顧慮時，大會有權更改或取消展覽，並不需負任何責任或賠償。

中國福音大會 2007 The Gospel for China Conference

參展攤位 申請表

參展機構

機構名稱(請列出清楚正確的中文及英文名稱，將根據此名稱製作參展機構招牌)：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傳真號碼：_____ 電郵：_____

機構負責人：_____ 職位：_____ 申請日期：2007 年 ____ 月 ____ 日

參展負責人(必須已正式報名參加大會)：_____ 報名日期：2007 年 ____ 月 ____ 日

本機構申請參展，願意依循參展辦法及遵守參展守則，按大會工作人員的指引辦事，與大會密切合作展出以榮神益人；如有違反，本機構願接受大會工作人員的處理或停止參展權益。

機構負責人簽名：_____

參展選擇

- 一、申請參展 A)事工展覽攤位 B)產品展銷攤位；若勾選兩類時請各別註明以下項目。
- 二、申請攤位 大攤位· 中攤位· 小攤位· 應付費用_____
- 三、桌檯 按大會原定大小 需要縮短長度至____米 完全刪除大會原定桌檯，只留背板
備註：桌檯縮短或刪除申請時確定就不再更改，縮刪的部份不會退費。
- 四、申請增加設施(為各別所需，大會作有限度提供每項件數，請勾選；大會有權不接受申請)
 光管(48"白色, 每枝@HK\$350 或 USD45) 1 枝 2 枝 應付費用_____
- 射燈(白色, 每枝@HK\$350 或 USD45) 1 枝 2 枝 應付費用_____
- 插頭(220V/13A, 方型插, 每個@HK\$350 或 USD45) 應付費用_____
- 電話線(每條@HK\$650 或 USD84) 一般用一條 電腦用一條 應付費用_____
- 層板(1 米 x0.3 米 x12mm 厚, 每件@HK\$80 或 USD10) ____件 應付費用_____
- 魔術貼(每米@HK\$30 或 USD4) ____米 應付費用_____
- 五、按金(保證金, @HK\$1000 或 USD130 會後按機構名稱及地址退回) 應付費用_____
- 六、合計共應付費用_____一併繳付(10 月 31 日前未繳付者大會將不接受其參展申請)。

備註

- 一、攤位申請由即日起，於 200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截止；申請不論是否接納，於 11 月 10 日前以書面通知。
- 二、請於截止日期前填妥申請表，連同全部應付費用支票(港幣或美金都可以；抬頭請寫：“Christian Life Press USA (HK) Limited.” 或「美國生命出版社(香港)有限公司」)，寄至大會的香港辦事處(「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 275 號 海都大廈十(9 字)樓 E 座」或“Flat E, 9/F., Hoi To Court, 275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